

## 國立高雄應用科技大學 人文社會學院 文化創意產業研究所 碩士班課程表

98.11.27 九十八學年度第一學期 第六次研究所籌備會議修正通過  
 98.11.06 九十八學年度第一學期 第五次研究所籌備會議修正通過  
 98.10.23 九十八學年度第一學期 第三次研究所籌備會議修正通過  
 98.04.28 文化事業發展系 97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六次系務會議討論通過

年 級	第一學年		第二學年	
學 期	上學期	下學期	上學期	下學期
必修科目 (12/12)	研究方法 3/3 文化研究專題 3/3			碩士論文 6/6
選修科目	文化資產與創意產業 3/3 民俗節慶與文化活動 3/3 文化元素探究與創意設計 3/3 數位科技藝術創作 3/3 文化書寫專題 3/3	文化展演專題 3/3 創意產業經濟分析 3/3 創意產業與傳播媒體應用 3/3 藝文活動與文化創意專題 3/3 應用寫作專題 3/3 繪本與動漫產業 3/3 使用性設計 3/3 統計分析與應用 3/3	文化消費與認知心理 3/3 創意城市 3/3 流行文化與創意設計 3/3 數位典藏 3/3 質性研究方法 3/3	數位創意設計 3/3 文創產業行銷分析 3/3 文學與創意產業 3/3 智財權與創新管理 3/3

- 註： 一、本課程標準適用於 99 學年度入學新生。  
 二、各科目(或小計)之學分時數以「學分/小時」標示。  
 三、最低畢業學分為 42 學分，包括必修 12 學分(含碩士論文 6 學分，以提出論文之該學期為準)、選修 30 學分。  
 四、選修：表列者為預定科目，將依各學期實際需要開課。  
 五、跨所或跨部修課合計以 9 學分為限。  
 六、其他相關規定依本所碩士班研究生修業辦法辦理。